# 和田县解决困难群众米、面、油基本生活物资采购项目邀请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和田县解决困难群众米、面、油基本生活物资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7月15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和田县解决困难群众米、面、油基本生活物资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6105000

 最高限价（元）：一标段：4350000；二标段：1755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和田县解决困难群众米、面、油基本生活物资采购项目（一标段）

 预算金额（元）: 43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面粉、菜籽油（具体采购内容及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名称: 和田县解决困难群众米、面、油基本生活物资采购项目（二标段）

 预算金额（元）: 1755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大米（具体采购内容及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邀请供应商名称

 1.和田千年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2.和田县巴依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3.和田兴旺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

3、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人和委托代理人需提供社保部门出具最少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社保缴费凭证原件及个人明细表）。

4、投标供应商必须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以及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必须有食品加工厂或仓库（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投标供应商为生产商的须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供应商为合作社的须提供合作社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产地证明；

6、投标供应商需提供2020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1年1月份后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但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7、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截图加盖公章；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1年7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大疆商贸物流园2号楼四楼）

方式：线下获取

售价：200元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7月15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和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经济新区昌盛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和田县民政局

地 址：和田市古江南路207号

联系人：马琴

联系方式：(0903) 206-96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大疆商贸物流园2号楼四楼

联系人：刘鑫

联系方式：17690648000